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15060020260401010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一、招标条件

本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236.897572万元，招标人为准格尔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本项目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三控、三管、一协调”等相关的监理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2. 项目负责人要求: 1.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本企业注册，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投标文件须附有效的身份证、资格证和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2. 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03月至投标截止之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3. 财务要求: 近年（2023年至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注: 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和2023年至投标截止之日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注册企业提供从公司成立年度至投标截止之日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须满足。）4.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不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状态（投标文件须附加加盖公章的承诺书，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2. 投标人近年（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文件须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投标截止之日的承诺书）；注: 以上行为认定均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中明确认定为“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情形为准，未明确认定或其他相近（似）的认定一律不予认可，时间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法律文书的落款时间为准计算；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4.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5.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jzsc.mohurd.gov.cn/home）信用建设栏中未被列入不良行为（未过有效期）、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名单或在黑名单内且未移除（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查



询结果截图)。三、其他要求:至少配备项目监理机构专业人员6名,具体要求如下:至少配备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安全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或安装专业)各1名,必须为本公司人员且证明资料均在有效期内,并在投标文件附以下资料:①专业以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为准,如上述证件未注明专业的则需要同时提供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注: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安全监理工程师可由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担任,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凡在2018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证等同于一级造价工程师证,如投标人提供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电子注册证书,则须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注册监理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厅函〔2025〕13号)规定执行:该电子证书须由持证人自行从住房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门户下载并打印,打印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未手写签名、签名笔迹与备案图像不一致或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均视为无效证书。);②以上所有人员均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③除内蒙古自治区以外的自治区或省级监理工程师必须保证本地区监理工程师可跨省执业,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如发证机构文件或网站截图等;④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03月至投标截止之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06 00:00:00到2026-05-12 23:59:00。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5-06 00:00至2026-05-12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6-01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6-01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平台)。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准格尔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准格尔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旗薛家湾镇

联系人：史先生

电话：0477-489394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友致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富强南路以西友谊大街以南金荣财富中心-B2115

联系人：韩琳

电话：15604725038

邮件：nmgzygc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韩琳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中友致信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 已由 准格尔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准格尔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

2.2 建设地点：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

2.3 招标规模：本项目施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三控、三管、一协调”等相关的监理服务。

2.4 项目计划投资：40630.29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K1506002026040101001001	标段名称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北山片区振兴中路（快速通道-维泰路）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标段
招标范围	工程-监理-市政工程-土木工程;工程-监理-市政工程-给水排水;工程-监理-建筑工程-建筑;工程-监理-建筑工程-结构		
合同估算价（万元）	236.897572	工期（日历天）	476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2、项目负责人要求：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本企业注册，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投标文件须附有效的身份证、资格证和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2、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年03月至投标截止之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3、财务要求：近年（2023年至投标截止之日）投标人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注：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和2023年至投标截止之日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注册企业提供从公司成立年度至投标截止之日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须满足。）4、信誉要求：1.投标人不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状态（投标文件须附加加盖公章的承诺书，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2.投标人近年（自投标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投标文件须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投标截止之日的承诺书）；注：以上行为认定均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中明确认定为“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情形为准，未明确认定或其他相近（似）的认定一律不予认可，时间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司法、仲裁机构等出具的生效法律文书的落款时间为准计算；3.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4.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5.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http://jzsc.mohurd.gov.cn/home）信用建设栏中未被列入不良行为（未过有效期）、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名单或在黑名单内且未移除（投标文件需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3.3 其他要求：至少配备项目监理机构专业人员 6 名，具体要求如下：至少配备市政公用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安全监理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或安装专业）各1名，必须为本公司人员且证明资料均在有效期内，并在投标文件附以下资料：①专业以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为准，如上述证件未注明专业的则需要同时提供相关专业的职称证书（注：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电气工程、安全监理工程师可由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担任，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提供执业资格证书及注册证书原件扫描件，凡在2018年12月31日之前取得的造价工程师证等同于一级造价工程师证，如投标人提供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电子注册证书，则须依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启用注册监理工程师等专业技术人员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厅函〔2025〕13号）规定执行：该电子证书须由持证人自行从住房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下载并打印，打印后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未手写签名、签名笔迹与备案图像不一致或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均视为无效证书。）；②以上所有人员均须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③除内蒙古自治区以外的自治区级或省级监理工程师必须保证本地区监理工程师可跨省执业，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如发证机构文件或网站截图等；④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2025年03月至投标截止之日连续6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4.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5-06 00:00 至 2026-05-12 23:59 (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5.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7.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20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准格尔旗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旗薛家湾镇

联系人：史先生

联系电话：0477-4893940

招标代理：中友致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富强南路以西友谊大街以南金荣财富中心-B2115

联系人：韩女士

联系电话：18647211902

行业监管：准格尔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联系人：郭鑫

联系电话：0477-4219114

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10.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10.2、请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投标文件内容并编辑电子版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请点击下载】**

10.3、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10.4、投标操作须知